

大行按兵不动 小行高息揽储

存款利率差异化渐成常态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郭子源

热点聚焦

目前，商业银行负债主要包括吸收存款、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已发行债务证券等，其中，吸收存款在负债中占比最高。同业市场资金收紧后，在期限错配下，部分资产又尚未到期，中小银行只能被迫转向零售市场高息负债。

每到季末、年中时点，资金价格总是备受市场关注。《经济日报》记者调查发现，目前5家国有大行、12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存款利率保持稳定，并未出现所谓“存款战”，虽有中小银行上浮存款利率，但属个别现象，因其负债能力偏弱所致。

多位业内人士表示，随着利率市场化深入推进，商业银行定价自主性提升，存款利率差异化渐成常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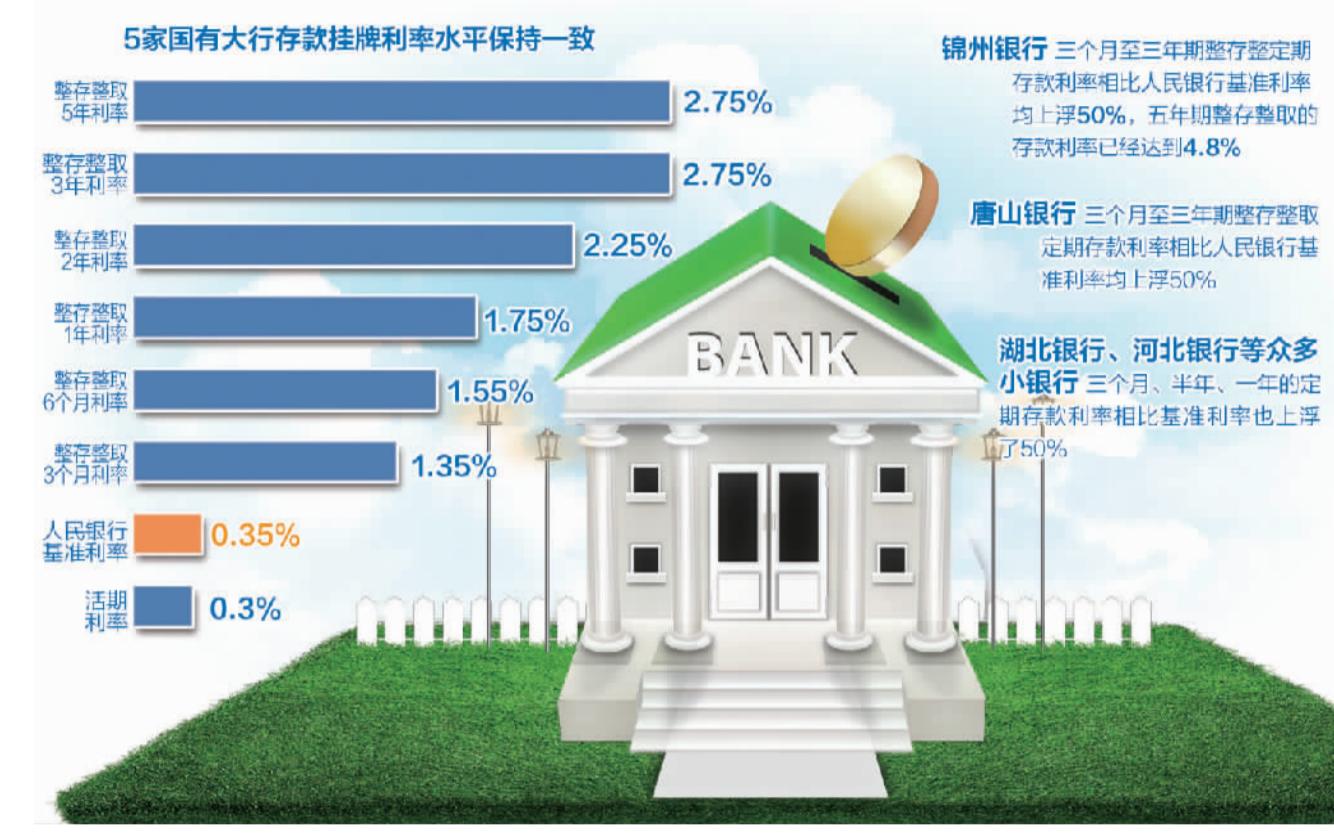
主要银行存款利率稳定

《经济日报》记者走访发现，目前17家主要商业银行的存款利率保持稳定，并未出现大幅波动，这些银行的存款规模占全部金融行业的55%。

具体来看，5家国有大行存款挂牌利率水平保持一致，自2015年10月份以来没有上调。其中，活期存款利率均为0.3%，较0.35%的基准利率有所下浮；整存整取3个月、6个月、1年、2年、3年、5年期存款利率分别为1.35%、1.55%、1.75%、2.25%、2.75%、2.75%，较基准利率上浮幅度均在30%以内。

在12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中，部分银行的存款利率虽然比国有大行略高，但近期也没有出现大幅上调。例如，招商银行各期限存款利率水平与五大行一致；兴业银行、民生银行3个月、6个月、1年期存款利率比国有大行略高，分别为1.40%、1.65%、1.95%，2年期、3年期、5年期存款利率有所差别，兴业银行为2.70%、3.20%、3.20%，民生银行为2.35%、2.80%、2.80%。

中国银行业协会首席经济学家巴曙松表示，对于国有大行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而言，其负债结构稳定性强、成本可控，不需要采取高息揽储的方式来获取流动性，这为市场稳定奠定了基础。



“银行近年来一直在完善定价机制，存款利率大幅波动的情况应该会越来越少。”某国有大行北京分行相关负责人说，早些年在业内确实存在临近考核“冲时点”、拉存款的现象，但2014年监管部门出台了“存款偏离度”管理办法，要求银行增加存款稳定性管理，月末存款偏离度不得超过3%，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还会日常统计监测银行的存款波动，这些监管措施从根源上约束了存款“冲时点”行为。

中小行利率上浮较多

相比17家大型银行，中小银行利率相对高一些。当前，锦州银行三个月至三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存款利率相比人民银行基准利率均上浮50%，五年期整存整取的存款利率已经达到4.8%。唐山银行三个月至三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存款利率相比人民银行基准利率均上浮50%。湖北银行、河北银行等众多小银行三个月、半年、一年的定期存款利率相比基准利率也上浮了50%。

那么，如何看待个别中小型银行上调存款利率的行为？其背后的原因是什么？

目前，商业银行负债主要包括吸收存款、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已发行债务证券等。其中，吸收存款在负债中占比最高。

“2015年下半年以来，部分中小银行借助同业理财、同业存单等批发性负债工具快速扩张，但是同业市场资金收紧后，在期限错配下，部分资产又尚未到期，中小银行只能被迫转向零售市场高息负债。”巴曙松说。

他认为，当前金融市场总体平衡，流动性局部收紧，对过去扩张过快的部分中小银行造成了压力，实际上有助于市场结构调整和风险平稳释放。

他表示，观察分析当下的存款利率

变化可以发现三个特点。第一，负债能力偏弱的中小机构上调了存款利率，这属于个体性行为，并非集体性行为。第二，存款利率调整是结构性调整也非一致性调整。“部分银行上调的是中长期个人存款利率，或市场化程度更高的大额存款单利率。”第三，存款利率变化属于小幅变化而非剧烈性变化。目前主要商业银行均已加入了《利率自律公约》，同时，根据中国人民银行MPA(宏观审慎评估体系)考核要求，利率定价行为必须符合市场竞争秩序要求，过度竞争将在MPA考核中“一票否决”。因此，商业银行没有动力和勇气扰乱秩序，触碰监管底线。

市场流动性可控

“随着商业银行利率定价自主性提升，精细化定价管理必将走向深化，到时候我们可能会看到更具差异化的多维度存款利率报价。”民生银行研究院院长黄剑辉说，应将这视为我国利率市场化进程中的正常现象。

值得注意的是，市场目前有种误区，将银行理财与存款混淆，把近期银行理

财预期收益率上升视为高息揽存。多位商业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理财”属于代客业务，除了保本理财，其余均是资产负债表外业务，与存款是两个概念。随着MPA考核将表外理财纳入广义信贷，其规模有可能会受到一定压缩。

那么，随着季末日益临近，金融市场是否会呈现流动性紧张？银行存款利率是否会因此上浮？

交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连平表示，6月份市场流动性可能出现季节性偏紧，但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出现流动性异常紧张、市场利率飙升的情况。

他表示，货币当局资金投放力度加大，有助于缓解流动性偏紧状态。“当前政策已进入缓冲期，去杠杆监管节奏有望合理实施，央行6月6日开展MLF(中期借贷便利)操作4980亿元，释放流动性从而维稳的意图明显。”

同时，财政存款下放构成了6月份的流动性积极因素。“6月份一般是财政存款投放月，财政存款季节性投放将成为季末流动性的重要补充。”此外，资本流动总体保持弱平衡格局，外汇占款减少对流动性影响不大。

链接 中关村银行获批开业

本报北京6月7日讯 记者郭子源今日从北京银监局获悉：该局已批复同意北京中关村银行开业，这标志着北京市首家民营银行正式落地，成为全国第13家获批开业的民营银行。

北京中关村银行注册资本为40亿元，发起股东共11家，多是注册于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科技创新企业。该行在构思阶段即提出“服务科创”的差异化功能定位，目标是扎根中关村，以科技金融为最大特色，为各类创新型

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

北京银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设立北京中关村银行，这对于金融服务北京市“双轮驱动”战略、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具有重要意义。下一步，该局将指导银行坚守定位，统筹处理好短期市场化生存与长期差异化发展的关系，在特色化、差异化、专业化发展的道路上行稳致远，守好风险底线，努力把北京中关村银行打造成民营银行的标杆、科技金融的旗帜。

市场动向

利好叠加稳定A股市场信心

高送转、次新股等板块表现不俗

本报北京6月7日讯 记者温济聪报道：截至6月7日下午收盘，上证综指报收于3140.32点，上涨1.23%，成交1942.88亿元；深证成指报收于10109.88点，上涨1.96%，成交2615.29亿元。在盘面上，高送转、次新股、雄安新区、电子竞技等多个板块表现不俗。此外，创业板报收于1799.85点，上涨1.89%。

“从政策层面看，不管是减持新规、IPO发行减缓，还是央行投放的近5000亿元MLF年中流动性等一系列举措，都透露出监管层呵护市场之意，这些利好消息的叠加无疑进一步夯实了资本市场做多的信心。”国开证券研究部副总经理杜征征表示，倘若中小板、创业板持续活跃，市场赚钱效应就有望提升，行情回暖可期。但是，交替上行、量能放大方能形成良性循环，后市需要关注风格趋于均衡的状况能否延续，建议投资者理性谨慎参与投资。

巨丰投顾公开表示，金融严监管及流动性紧张导致市场出现持续调整。自5月份以来，大盘已经走出了3重底的走势，随着减持新规及IPO发行节奏趋缓，市场有望展开一波反弹行情。周二两市成交量大幅萎缩至3000亿元下方，周三迎来报复性反弹行情。后市，量能水平能否跟上，将成为市场反弹力度的重要因素。建议投资者控制仓位，重点关注半年报大幅预增的相关个股。

农保保费收入十年增七倍

2020年农业保险保障水平将接近24%

本报讯 记者江帆报道：由中国保监会支持、中国保险学会农业保险分会和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信息研究所联合主办的“中国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研讨会”日前在北京召开。会上，中国农科院课题组发布了《中国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研究报告》。

保监会副主席陈文辉在会上表示，今年以来，我国农业保险快速发展，农业保险保障水平不断提高。2007年至2016年，农业保险提供风险保障从112亿元增长到2.16万亿元，年均增速38.83%。农业保险保费收入从51.8亿元增长到417.12亿元，增长了7倍；承保农作物从2.3亿亩增加到17.21亿亩，增长了6倍，玉米、水稻、小麦三大口粮作物承保覆盖率已超过70%。农业保险开办区域已覆盖全国所有省份，承保农作物品种达到211个，基本覆盖农、林、牧、渔各个领域。

据了解，保监会、财政部、农业部以“扩责任、提保额、降费率、简理赔”为核心开展的农业保险产品改革，已经取得了效果。主要农作物保险保障水平已基本覆盖直接物化成本。部分地区还开展了补充保额型、价格型、收入型以及“保险+期货”“互联网+农业保险”“农业保险+险资直投”等创新，通过多种方式不断提高农业保险保障水平，提高农户的认同感和满意度。

会上还发布了《中国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研究报告》。该《报告》显示，自2008年以来，我国农业保险保障水平快速增长，农业保险保障水平从2008年的3.67%增长到2015年的17.69%，年均增长率达25.24%。预期2020年我国种植业保险保障水平将增长35.35%，达到10.5%左右，农业保险保障水平接近24%。在2030年前后，种植业保险的保障水平将提高到16.2%左右，农业保险保障水平将超过40%，接近发达国家水平。

《报告》同时提出了提高我国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的基本思路。一是要将农业保险保障水平提升同现代农业发展以及农业结构性调整等党和国家宏观战略统筹结合起来，进一步提高农业保险地位和影响；二是要正视农业保险保障的结构性和制度性问题，推动《农业保险条例》向《农业保险法》升级，为提高农业保险保障水平提供坚强的法律制度保障；三是要全面拓展农业保险功能，将农业保险和农业产业发展更加深入和更为全面地融合，以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的风险保障需求为导向，扩大农业保险保障需求，提高农业保险保障能力。

本版编辑 梁睿
联系邮箱 jjrbj@126.com

免责声明

关于汇林集团（包括其关联企业）冒用我行名义、涉嫌虚假宣传的相关事宜，特此声明如下：

我行发现汇林集团（包括其关联企业）未经我行授权及同意，擅自冒用我行名义进行不实宣传，涉嫌侵犯我行名称权及名誉权等合法权益，我行已委托律师开展相关维权工作。

现我行严正声明：汇林集团（包括其下属企业）与我行无任何业务合作关系，其冒用我行名义进行的一切行为均与我行无关。

特此声明。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17年6月8日

逾20家上市公司出现“兜底式”增持行为——

大股东股权质押风险须警惕

本报记者 温济聪

- “兜底”公告披露后公司股价无一例外地出现了较大幅度上涨
- 6月份以来，在发布“兜底式”增持的10多家上市公司中，约有

9家存在大股东质押股份的情况

工个人所有。

受此消息影响，星徽精密和安居宝股价6月5日午后复牌交易直接封于涨停，6月6日，安居宝股价再次涨停。

然而，并不只有星徽精密和安居宝这两家上市公司开展“兜底式”增持。据同花顺iFinD数据统计显示，截至6月7日中午，沪深两市已经超过20家上市公司出现了类似的“兜底式”增持行为。除了上述两家公司之外，方直科技、宝莱特、凯美特气、奋达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的董事长或控股股东也发布了“兜底”公告，这些公司公告披露之后无一例外地出现了较大幅度上涨。

信达证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刘景德在接受《经济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上

市公司“兜底式”增持显示出董事长或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有底气、有信心，也是股价安全边际已经越来越厚的表现。虽然“兜底式”增持有一定的正面效应，但是其公司股价能否企稳或者稳步上涨，还将受其他很多方面的因素影响。

上市公司“兜底式”增持这一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挺公司的护盘行为，可作为投资者选择投资标的的参考之一，但却不是立刻买入的信号。

北京一家中型券商研究所副总经理则认为，在股价下跌、股权质押平仓风险加大的情况下，部分上市公司董事长或实际控制人无力补充质押品，提议员工增持或为无奈之举。即便上市公司出炉了“兜底式”增持方案，但如果上市公司

自身质地不佳，甚至存在亏损乃至披星戴帽、退市的风险，则利好因素刺激之后，股价会回归本身价值，投资者仍需谨慎看待。更何况，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发布的倡议书在一定程度上并没有法律效力，或成为操纵股价的行为，也可能是市值管理的噱头而已。而且，存在“以其他手段操纵证券市场”、导致股东权益不公平的嫌疑和争议。

此外，“兜底式”增持背后是多家公司股权质押风险显现。6月份以来，在发布“兜底式”增持的10多家上市公司中，约有9家存在大股东质押股份的情况。其中，科陆电子、青岛金王、智慧松德的控股股东质押比例均超过90%。以智慧松德为例，控股股东郭景松、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松德实业存在高比例质押股权。

股权质押融资警戒线、平仓线，一般为质押交易价格的160%、140%，一旦越过警戒线，券商等金融机构会要求上市公司股东在两日内追加质押股票，或提前赎回质押股票，高比例质押股权存在一定风险。